

著作權

● 校園影印教科書問題之說明

一、學生影印教科書合理使用的界限

(一)一般人尤其是學校的學生，對於教科書的影印，大概都有幾個不太瞭解的疑問，例如學生可否影印教科書在學校上課使用？影印教科書會不會觸犯著作權法？如果可以影印，可不可以印全部？不能印全部的話，可以印多少？

(二)對於教科書的影印，著作權法制訂了一些合理使用的規定，依照以下這些規定影印教科書，不會發生侵害著作權的問題：

1. 依著作權法第四十六條規定，學校和老師都可以在合理範圍內，影印書籍作為上課的教材。所謂的合理範圍當然要跟老師講課的內容有關係，就實務上客觀的標準來說，通常指影印一本書的一部分，如果影印全部的話，很難被認可為合理範圍。
2. 依著作權法第四十八條規定，學生可以要求學校圖書館影印教科書裡面的一部分，另外也可以印期刊裡的單篇著作，每人以一份為限。
3. 依著作權法第五十一條規定，學生可以用圖書館的影印機或自己家裡的影印機，影印教科書的一部分來使用。
4. 依著作權法第六十五條規定，如果學生需要利用他人享有著作權的教科書，而所用的部分，佔教科書整體的比例不大，對市場影響有限，客觀上可以認為是合理範圍的話，甚至也可以利用影印店或便利商店的影印機，來影印教科書的一部分，拿來上課，學生、影印業者都不會有侵權的問題。
5. 至於到底印多少才算是合理範圍，很難一概而論，必須依照具體個案的情況來做判斷。但是可以確定的說，如果影

智慧財產局動態

印整本教科書，是超過合理使用範圍的，一定會構成侵害著作權。

二、非法影印教科書的法律責任

(一)影印是重製的方法之一，未經授權影印教科書，又不符合合理使用的規定時，就是非法重製他人著作的侵權行為。

(二)非法影印教科書時，學生如果交由影印店代為影印，由於影印店是以影印為業的營利單位，不管影印多少份，金額是多少，只要權利人提出告訴，都必須負擔民、刑事責任。

(三)如果學生自己從事非法影印教科書的行為，要負民事責任，如果權利人進行告訴，也有刑事責任。對於學生非法影印的行為，提供影印機的圖書館或自助影印店如果知情的話，有可能成為侵害重製權的共犯或幫助犯，在這種情形下，當然也免不掉要負民、刑事責任。

三、解決教科書影印問題的建議

(一)大專院校的教科書比起中小學的教科書來說，確實相當昂貴，可是不能用書價昂貴做理由，主張「重製無罪，盜版有理」而理所當然的非法影印，侵害著作人的權利，否則結果還是要自己負擔法律責任。

(二)要解決教科書的使用問題或許可以嘗試採用下列的幾個方法處理：

1. 教授及早指定要用的教科書:學校和教授配合，對於所要開的課程和預定使用的教科書或教材提早公布，如果是外文書，書商可以有足夠時間從國外採購進口，學校也可以統計學生的需求量，跟書商議定比較優惠的價格。
2. 建立二手書市場或流通管道:學生畢業以後，有時不會再使用教科書了，學校或書商或許可以幫助學生建立二手書的市場或流通管道，減省學生購買教科書的成本。這在外國

智慧財產局動態

大專院校，相當普遍。

3. 學校為學生建立授權影印中心:許多英文教科書都附記有授權影印的價額，註明印一頁多少錢，學校可以為學生建立授權影印中心，與出版商或著作權人接洽建立付費影印的機制，學生需要影印時，如果超過合理使用的範圍，即可依影印的頁數付錢由學校代收，再轉付給出版商或著作權人，形成合法授權影印的制度，著作權人也可以多一筆收入，雙方互蒙其利。

- 本局為汲取歐洲及亞洲著作權集體管理組織對於建立數位線上授權機制及交易平台之實務運作經驗，特舉辦「著作權線上授權機制及交易平台國際研討會」。

為增進國內著作權仲介團體與利用人對著作權線上授權業務之瞭解，汲取歐洲及亞洲著作權集體管理組織對於建立數位線上授權機制及交易平台之實務運作經驗，特於 11 月 22 日上午 9 點至 12 點於本局 18 樓會議室舉辦「著作權線上授權機制及交易平台國際研討會」，邀請英國重製權保護協會及表演權協會聯盟代表與日本音樂著作權協會代表來台，就英國及日本音樂著作集體管理組織數位線上授權機制及交易平台之實務進行介紹。

智慧財產局動態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台北服務處 96 年 01 月份專利商標代理人義務諮詢服務輪值表		
諮詢服務時間	諮詢服務項目	義務代理人
1/02(二)09:30-11:30	專 利	丁國隆
1/03(三)14:30-16:30	專 利	張世娟
1/04(四)09:30-11:30	專 利	甘克迪
1/05(五)09:30-11:30	專利、商標	鄭憲存
1/08(一)09:30-11:30	商 標	李怡瑤
1/09(二)09:30-11:30	專 利	金烽琦
1/10(三)09:30-11:30	專 利	劉彥宏
1/11(四)09:30-11:30	專 利	王明昌
1/12(五)09:30-11:30	商 標	蘇玉峰
1/15(一)09:30-11:30	商 標	駱娟英
1/16(二)09:30-11:30	商 標	林存仁
1/17(三)09:30-11:30	專 利	陳昭誠
1/18(四)09:30-11:30	專 利	甘克迪
1/19(五)09:30-11:30	專利、商標	鄭憲存
1/22(一)09:30-11:30	商 標	張文彬
1/23(二)09:30-11:30	專利、商標	林金東
1/24(三)09:30-11:30	專利、商標	張世娟
1/25(四)09:30-11:30	專 利	甘克迪
1/26(五)14:30-16:30	專利、商標	鄭振田
1/29(一)09:30-11:30	商 標	林詩尹
1/30(二)14:30-16:30	專 利	劉彥宏
1/31(三)14:30-16:30	專 利	陳翠華

智慧財產局動態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台中服務處 96 年 01 月份專利商標代理人義務諮詢服務輪值表		
諮詢服務時間	諮詢服務項目	義務代理人
1/03(三)14:30-16:30	專利	楊建信
1/05(五)14:30-16:30	商標	陳建業
1/08(一)14:30-16:30	專利	郭夔忠
1/10(三)14:30-16:30	商標	陳逸芳
1/12(五)14:30-16:30	專利	陳鶴銘
1/15(一)09:30-11:30	商標、專利	黃照雄
1/17(三)14:30-16:30	專利	施文銓
1/19(五)14:30-16:30	商標	吳宏亮
1/22(一)14:30-16:30	專利	朱世仁
1/24(三)14:30-16:30	專利	趙元寧
1/26(五)14:30-16:30	專利、商標	韓瑞杰
1/29(一)14:30-16:30	專利、商標	林永生
1/31(三)14:30-16:30	專利	楊崇銘

智慧財產局動態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高雄服務處 96 年 01 月份專利商標代理人義務諮詢服務輪值表		
諮詢服務時間	諮詢服務項目	義務代理人
1/02(二)14:30-16:30	專利、商標	趙正雄
1/03(三)14:30-16:30	專利、商標	陳明財
1/04(四)14:30-16:30	專利、商標	楊家復
1/08(一)14:30-16:30	專利、商標	李榮貴
1/09(二)14:30-16:30	專利、商標	李德安
1/10(三)14:30-16:30	專利、商標	王增光
1/11(四)14:30-16:30	商 標	劉建萬
1/15(一)14:30-16:30	專利、商標	郭同利
1/16(二)14:30-16:30	專利、商標	劉永裕
1/17(三)14:30-16:30	專 利	賴建良
1/18(四)14:30-16:30	商 標	喬琍琍
1/22(一)14:30-16:30	專利、商標	楊欽堯
1/23(二)14:30-16:30	專利、商標	黃茂明
1/24(三)14:30-16:30	專利、商標	林進福